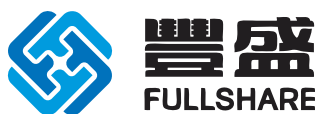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lshare Holdings Limited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0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豐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之通函(「通函」)連同載入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提呈決議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投票股份總數
1.	動議謹此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核數師，以填補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後之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8,895,174,155 99.98%	1,620,000 0.02%	8,896,794,155 100%

附註：

- (1)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數目：15,756,872,500股股份。
- (2)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投贊成票之股份數目：無。
- (3) 股份持有人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之股份數目：無。
- (4) 概無股東已於通函表明意向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決議案獲50%以上之總票數贊成，故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季昌群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季昌群先生（主席）、施智強先生及王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丘鉅淙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強先生、鄒小磊先生及曾細忠先生。